大智度論/卷06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大智度論

◀上一卷

卷068

下一卷▶

大智度論釋魔事品第四十六(卷六十八)

聖者龍樹造

後秦龜茲國三藏鳩摩羅什譯

◎【經】

慧命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是善男子、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，行六波羅蜜，成就眾生、淨佛世界，佛已讚歎說其功德。世尊！云何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求於佛道，生諸留難？」

佛告須菩提：「樂說辯不即生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言：「世尊！何因緣故，樂說辯不即生是菩薩魔事？」

佛言：「有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難具足六波羅蜜。以是因緣故，樂說辯不即生

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樂說辯卒起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」

「世尊！何因緣故，樂說辯卒起復是魔事？」

佛言：「菩薩摩訶薩行檀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著樂說法；以是因緣故，樂說辯卒起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書是般若波羅蜜經時，偃[仁-二+蹇]傲慢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書是經時，戲笑亂心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若書是經時，輕笑不敬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若書是經時，心亂不定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若書是經時，各各不和合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善男子、善女人作是念：『我不得是經中滋味。』便棄捨去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受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、說、若正憶念時，偃[仁-二+蹇]傲慢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若受持般若波羅蜜經，親近、正憶念時，轉相形笑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若受持般若波羅蜜經，讀、誦、正憶念、修行時，共相輕蔑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若受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乃至正憶念時，散亂心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若受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乃至正憶念時，心不和合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世尊說：『善男子、善女人作是念：「我不得經中滋味。」便棄捨去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』世尊！何因緣故，菩薩不得經中滋味，便棄捨去？」

佛言：「是菩薩摩訶薩前世不久行般若波羅蜜、禪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檀波羅蜜，是人聞說是般若波羅蜜，便從坐起，作是念言：『我於般若波羅蜜中無記。』心不清淨，便從坐起去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何因緣故不與受記，聞說是深般若波羅蜜時，便從坐起去？」

佛告須菩提：「若菩薩未入法位中，諸佛不與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。復次，須菩提！聞說般若波羅蜜時，菩薩作是念：『我是中無名字。』心不清淨，當知是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言：「何因緣故，是深般若波羅蜜中，不說是菩薩名字？」

佛言：「未受記菩薩，諸佛不說名字。復次，須菩提！是菩薩摩訶薩作是念：『是般若波羅蜜中，無我生處名字，若聚落、城邑。』是人不欲聽聞般若波羅蜜，便從會中起去。是人如所起念時，念念却一劫，甫當更勤精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【論】

釋曰：

一切有為法各有增上。增上者共相違，相違即是怨賊。如水得增上力滅火，火得增上力則消水，乃至草木各有相害，何況眾生！菩薩摩訶薩有大悲心，雖不與眾生作怨，而眾生與菩薩作怨；菩薩身，有為法故，能作留難。

佛上說菩薩功德，所謂諸佛、菩薩、諸天所護，而未說怨賊相。以佛憐愍故，先雖略說；今須菩提請，佛廣說留難事。佛雖於一切眾生、一切法心平等，以是菩薩能大利益世間故，說好醜相及利害相、是道非道、留難事。佛不令行人毀害留難者，但令覺知，不隨其事。

何者是怨賊？略說若眾生法、非眾生法，能沮壞菩薩無上道心。非眾生者，若疾病、飢渴、寒熱、槌壓、墜落等。眾生者，魔及魔民、惡鬼、邪疑不信者、斷善根者、定有所得者、實定分別諸法者、深著世間樂者、怨賊、官事、師子、虎、狼、惡獸、毒蟲等。眾生賊有二種：若內、若外。內者，自從心生，憂愁不得法味，生邪見、疑悔、不信等；外者，如上說。

如是諸難事，佛總名為魔。

魔有四種：煩惱魔、五眾魔、死魔、天子魔。

煩惱魔者，所謂百八煩惱等，分別八萬四千諸煩惱。

五眾魔者，是煩惱業和合因緣，得是身：四大及四大造色，眼根等色是名色眾；百八煩惱等諸受和合，名為受眾；小、大、無量、無所有想，分別和合，名為想眾；因好醜心發，能起貪欲、瞋恚等心相應、不相應法，名為行眾；六情、六塵和合，故生六識，是六識分別，和合無量無邊心，是名識眾。

死魔者，無常因緣故，破相續五眾壽命，盡離三法——識、斷、壽故，名為死魔。

天子魔者，欲界主，深著世間樂，用有所得故生邪見，憎嫉一切賢聖涅槃道法，是名天子魔。

魔，秦言能奪命者。雖死魔實能奪命，餘者亦能作奪命因緣，亦奪智慧命，是故名殺者。

問曰：

一五眾魔攝三種魔，何以故別說四？

答曰：

實是一魔，分別其義，故有四。煩惱魔者，人因貪欲、瞋恚故死，亦能作奪命因緣，是近奪命因緣故別說。天子魔，雜福德業因緣故，力勢大，邪見力故，能奪慧命，亦能作死因緣，是故別說。無常死力大，一切無能免者，甚可畏厭故別說。

問曰：

是魔何以惱亂行道者？

答曰：

先已廣說。是品中皆有四種魔義，但隨處說。復次，三魔不相遠離：若有五眾，則有煩惱；有煩惱，則天魔得其便；五眾、煩惱和合故有天魔。

是故須菩提問佛：「上已讚歎說菩薩功德，今云何是菩薩魔事起？」

佛答：「樂說辯不即生，是為魔事」者，若菩薩摩訶薩憐愍眾生故，高座說法，而樂說辯不生。聽者憂愁：「我等故來，而法師不說。」或作是念：「法師怖畏故不能說。」或言：「不知故不說。」或自惟過咎深重故不說，或謂不得供養故不肯說，或謂輕賤我等故不說，或串樂故不說。如是等種種因緣，聽者心壞，故以不樂說名為魔事。

復次，是菩薩憐愍眾生故來欲說法，聽者欲聞，而法師心生欲說，而口不能言。現見是魔事，如魔入阿難心，佛三問而三不答，久乃說者。

此中須菩提問世尊：「何因緣故辯不即生？」

佛答：「菩薩行六波羅蜜時，難具足六波羅蜜。」所以者何？是人先世因緣故，鈍根、懈怠，魔得其便；不一心行六波羅蜜故，樂說辯不即生。

問曰：

如樂說辯不即生，可是魔事；今樂說辯卒起，何以復是魔事？

答曰：

是法師愛法、著法，求名聲故，自恣樂說，無有義理，如逸馬難制；又如大水暴漲，眾穢渾雜。是故此中佛自說：「菩薩行六波羅蜜，著樂說法，是為魔事。」

復次，是般若波羅蜜為破憍慢故出；而書是經者生我心、憍慢心；憍慢故身亦高，所謂偃[仁-二+蹇]傲慢。書是般若波羅蜜時，用輕心、瞋心、戲笑、不敬。

復次，是般若波羅蜜，若一心、攝心，猶尚難得，何況散亂心書！書時從人口受、或寫經卷，若一心和合則得；若授者不與，如是等種種因緣，是不和合。

復次，觀看是般若波羅蜜經時，品品皆空，無可樂處，作是念：「我於是經不得滋味！」便棄捨去。般若波羅蜜是一切諸樂根本，此人不得其味，是為魔事。

復次，受持、讀、誦、說、正憶念時，偃[仁-二+蹇]、形笑、散亂心、不和合，如上說。「共相輕蔑」者，從人受持、讀、誦、正憶念時，師徒互相輕賤。書寫經時，但有捨去，無相輕賤。

問曰：

上諸事中，何以但問「不得經中滋味」，不問餘者？

答曰：

般若波羅蜜，聖人所說與凡人說異，是故凡夫人不得滋味。

須菩提意謂：「般若波羅蜜是清淨珍寶聚，能利益眾生，無有過惡，是人云何不得滋味？」

佛答：「是人先世不久行六波羅蜜故，菩薩信等五根薄；薄故，不能信空、無相、無作、無依止法，嬈亂心起，作是言：『佛一切智，何以不與我受記？』便捨去。」

餘者易解，故不問。

須菩提問：「若爾者，何以故不與授記？」佛是大悲，應當愍念，防護其心，不令墮惡！

佛言：「未入法位人，諸佛不與授記。」所以者何？諸佛雖悉知眾生久遠事，為五通仙人及諸天見是人未有善行業因緣可授記者，若為授記，輕佛不信：「無有因緣，云何與授記？」是故入法位者，與授記。

是人名字及聚落處，亦如是。

是人從坐起去，隨其起念多少，念念却一劫；償罪畢，還得人身，甫當復爾所劫行。

【經】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菩薩學餘經，棄捨般若波羅蜜，終不能至薩婆若。善男子、善女人為捨其根而攀枝葉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何等是餘經，善男子、善女人所學，不能至薩婆若？」

佛言：「是聲聞所應行經，所謂四念處、四正勤，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分、八聖道分，空、無相、無作解脫門。善男子、善女人住是中，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、阿那含果、阿羅漢果，是名聲聞所行經，不能至薩婆若。如是，善男子、善女人捨般若波羅蜜，親近是餘經。何以故？須菩提！般若波羅蜜中，出生諸菩薩摩訶薩，成就世間、出世間法。須菩提！菩薩摩訶薩學般若波羅蜜時，亦學世間、出世間法。須菩提！譬如

狗不從大家求食，反從作務者索。如是，須菩提！當來世有善男子、善女人棄捨深般若波羅蜜而攀枝葉，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，當知是為菩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有人欲得見象，見已，反觀其跡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佛言：「諸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亦復如是，得深般若波羅蜜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。須菩提！當知是為菩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人欲見大海，見已，反求牛跡水。作是念：『大海水能與此等不？』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佛言：「當來世有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亦如是，得深般若波羅蜜，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，當知是亦菩薩摩訶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工匠、若工匠弟子欲擬作釋提桓因勝殿，而揆則日月宮殿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「如是，須菩提！當來世有薄福德善男子、善女人求佛道者，得是深般若波羅蜜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中求薩婆若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佛言：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有人欲見轉輪聖王，見而不識，後見諸小國王，取其相貌，作如是言：『轉輪聖王與此何異？』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「須菩提！當來世有薄福德善男子、善女人求佛道者得是深般若波羅蜜，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，持求薩婆若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「當知是為菩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飢人得百味食，棄捨去，反食六十日穀飯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佛言：「當來世有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得聞深般若波羅蜜，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，持求薩婆若，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「當知是亦菩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譬如人得無價摩尼珠，反持比水精珠。須菩提！於汝意云何？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佛言：「當來世有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得聞深般若波羅蜜，棄捨去，取聲聞、辟支佛所應行經，持求薩婆若，是人為黠不？」

須菩提言：「為不黠。」

「當知是亦菩薩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是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書是深般若波羅蜜時，樂說不如法事，不得書成般若波羅蜜。所謂樂說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樂說持戒、禪定、無色定，樂說檀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樂說四念處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何以故？須菩提！是般若波羅蜜中無樂說相。須菩提！般若波羅蜜不可思議相，般若波羅蜜不生不滅相，般若波羅蜜不垢不淨相，般若波羅蜜不亂不散相，般若波羅蜜無說相，般若波羅蜜無言無義相，般若波羅蜜無所得相。何以故？須菩提！是般若波羅蜜中，無是諸相。須菩提！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求菩薩道者書是般若波羅蜜經時，以是諸法散亂心，當知是亦菩薩魔事。」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是般若波羅蜜可書耶？」

佛言：「不可書。何以故？般若波羅蜜自性無故，禪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檀波羅蜜，乃至一切種智自性無故；若自性無，是不名為性，無法不能書無法。須菩提！若求菩薩道善男子、善女人作是念：『無法是深般若波羅蜜。』當知即是菩薩魔事。」

「世尊！是求菩薩道善男子、善女人用文字書般若波羅蜜，自念：『我書是般若波羅蜜。』以字著般若波羅蜜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何以故？世尊！是般若波羅蜜無文字，禪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檀波羅蜜無有文字。世尊！色無文字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文字，乃至一切種智無文字。世尊！若求菩薩道善男子、善女人著無文字般若波羅蜜，乃至著無文字一切種智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讀、誦、說、正憶念、如說修行，亦如是。」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書般若波羅蜜時，若國土念起、聚落念起、城邑念起、方念起，若聞謗毀其師念起，若念父母及兄弟姊妹諸餘親里、若念賊、若念旃陀羅、若念眾女、若念婬女，如是等種種諸餘異念留難；惡魔復益其念，破壞書般若波羅蜜，破壞讀、誦、說、正憶念、如說修行。須菩提！當知是亦菩薩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得名譽、恭敬、布施、供養，所謂衣服、飲食、臥床、疾藥、種種樂具，善男子、善女人書是般若波羅蜜經，受、讀、誦乃至正憶念時，愛著是事，不得書成般若波羅蜜，乃至正憶念，當知是亦菩薩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書般若波羅蜜乃至如說修行時，惡魔方便持諸餘深經與是菩薩摩訶薩；有方便者，不應貪著惡魔所與諸餘深經。何以故？是經不能令人至薩婆若故。是中無方便菩薩摩訶薩聞是諸餘深經，便捨深般若波羅蜜。須菩提！我是般若波羅蜜中，廣說諸菩薩摩訶薩方便道；諸菩薩摩訶薩應當從是中求。須菩提！今善男子、善女人求菩薩道，捨是深般若波羅蜜，於魔所與聲聞、辟支佛深經中求方便道，當知亦是菩薩魔事。」

【論】

釋曰：

學餘經，捨般若波羅蜜等，有人於聲聞法中受戒學法，初不聞般若波羅蜜；或時餘處聞，深著先所學法，捨於般若波羅蜜，於先所學法中求薩婆若。有聲聞弟子先得般若波羅蜜，不知義趣、不得滋味，以聲聞經行菩薩道。有人是聲聞弟子，得般若波羅蜜經，欲信受；餘聲聞人沮壞其心，語言：「是經初後不相應，無有定相，汝宜捨之！聲聞法中，何所不有？六足阿毘曇及其論議分別諸法相，即是般若波羅蜜；八十部律，即是尸羅波羅蜜；阿毘曇中，分別諸禪、解脫、諸三昧等，是禪波羅蜜；三藏本生中，讚歎解脫，布施、忍辱、精進，即是三波羅蜜。」如是等種種因緣，捨般若波羅蜜，於聲聞經中求薩婆若。如人欲得堅實好木，捨其根莖而取枝葉，雖是木名而不中用。

復次，般若波羅蜜是三藏根本；得般若波羅蜜已，為度眾生故說餘事，是名「枝葉」。

復次，聲聞經中雖說諸法實相，而不了了；般若波羅蜜經中，分明顯現，易見易得。如人攀緣枝葉則墮落，若捉莖幹則堅固。若執聲聞經，則墮小乘中；若持般若波羅蜜，易得無上道。是故說：「捨根莖，取枝葉。」

問曰：

三十七品、三解脫門，《般若經》中亦有，今何以故但名聲聞、辟支佛經？

答曰：

摩訶衍中雖有是法，與畢竟空合，心無所著，以不捨薩婆若、大悲心，為一切眾生故說；聲聞經則不爾，為小乘證故。

復次，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故，能成就世間、出世間法；是故菩薩若求佛，應當學般若波羅蜜。譬如狗為主守備，應當從主索食，而反於奴、客求；菩薩亦如是。狗喻行者，般若波羅蜜喻主人。般若中有種種利益，而捨求餘經。佛欲令分明易見，故說譬喻。象、大海、帝釋殿、轉輪聖王、無價寶亦如是。

問曰：

五欲生五蓋，以五蓋覆智慧故，不應樂說；何以故樂說餘六波羅蜜，乃至無上道，而言不如法？

答曰：

「不如法」者，不如般若波羅蜜實相。般若波羅蜜實相中無定相法，云何可樂說？若有定相，則心著樂說。諸佛及菩薩以大悲心故為眾生說法，不著語言；用無所得法，示眾生畢竟空相般若波羅蜜。是人書、讀、誦等，以染著心取六塵相乃至無上道，故言不如法。

問曰：

若般若波羅蜜畢竟空，無所有法，不可書、讀、誦等；如是，則不應有魔事？

答曰：

畢竟空、無所有亦非般若波羅蜜相，何以故是魔事？此中說：若是人知無所有是般若波羅蜜相，即是魔事。若用文字書般若波羅蜜，自知：「我書般若波羅蜜。」有此著心，即是魔事。若人知般若波羅蜜相，不以著心書、讀、誦等；若有來破者，是為破般若波羅蜜。

復次，內有煩惱魔、外有天子魔，是二事因緣故，書般若波羅蜜乃至修行時，壞般若波羅蜜。念起者，所謂念此國土不安穩，彼國土豐樂；聚落、城邑、方，亦如是。

或聞謗毀其師，捨般若波羅蜜，欲助師除滅惡名；或聞父母疾病、官事；或念賊恐怖，欲發心詣餘處；旃陀羅亦如是。與賊、旃陀羅共住，則發瞋恚；與眾婬女共住故，婬欲心發。如是等種種因緣，破壞般若波羅蜜；菩薩覺知，當莫念、莫說。

或書般若波羅蜜時，鈍根者於多恭敬、供養事中愛著，自念：「我能書、能隨行故有是。」著是利養，即是魔事。

或有利根者，魔或思惟：「是菩薩不著世間樂，一心受般若波羅蜜，此人不可沮壞，我今當以聲聞深經轉其心，使成阿羅漢。」

佛言：「聲聞經雖深，不應貪著。」譬如燒熱金丸，色雖妙好，不可捉。若菩薩無方便、

不大利根，得是經歡喜，是空、無相、無作，盡苦本，何復過是！便捨般若波羅蜜，亦是魔事。

何以故？此中佛說因緣：「於般若波羅蜜中廣說諸菩薩摩訶薩方便道，所謂觀聲聞、辟支佛道而不證，以大悲心行三解脫門故。」譬如人以酥和毒，毒勢則歇，不能害人。般若亦如是，菩薩於般若中求無上道易得；於餘經則難，如但服毒。是故不應從聲聞經中求菩薩道。

◎

◎大智度論釋兩不和合品第四十七

【經】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聽法人欲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、問義、正憶念；說法人懈墮，不欲為說。當知是為菩薩摩訶薩魔事。須菩提！說法之人心不懈墮，欲令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；聽法者不欲受之。二心不和，當知是為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聽法人若欲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乃至正憶念；說法者欲至他方。當知是為魔事。須菩提！說法人欲令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；聽法者欲至他方。二心不和，當知是為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說法人貴重布施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醫藥、資生之物；聽法人少欲知足，行遠離行，攝念精進，一心智慧。兩不和合，不得書般若波羅蜜，受持、讀、誦、問義、正憶念，當知是為魔事。須菩提！說法人少欲知足，行遠離行，攝念精進，一心智慧；聽法者貴重布施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醫藥、資生之物。兩不和合，不得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、問義、正憶念，當知是為魔事。

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說法者受十二頭陀：一、作阿蘭若，二、常乞食，三、納衣，四、一坐食，五、節量食，六、中後不飲漿，七、塚間住，八、樹下住，九、露地住，十、常坐不臥，十一、次第乞食，十二、但三衣。聽法人不受十二頭陀，不作阿蘭若乃至不受但三衣。兩不和合，不得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、問義、正憶念，當知是為魔事。須菩提！聽法者，受十二頭陀，作阿蘭若乃至受但三衣；說法人不受十二頭陀，不作阿蘭若乃至不受但三衣。兩不和合，不得書、持般若波羅蜜，讀、誦、問義、正憶念，當

知是為魔事。」

【論】

釋曰：

一切有為法，因緣和合故生，眾緣離則無。譬如攢燧求火，有鑽、有母，二事因緣得火；書寫般若乃至正憶念亦如是，內外因緣和合故生，所謂師、弟子同心同事故，乃得書成。

是故佛告須菩提：「聽法人信等五善根發故，欲書、持般若，乃至正憶念；說法者五蓋覆心故，不欲說。」

問曰：

若五蓋覆心故不欲說，何以作師？

答曰：

是人著世間樂，不觀空、無常，雖能心知、口說，不能自行。弟子雖必欲行而不能知，不能知故，更無餘處，必諮此人。

或時師悲心發故，欲令書、持般若；弟子信等五善根鈍不發故，著世間樂故，不欲受書、持乃至正憶念。

問曰：

若不欲受持，何以名為聽法者？

答曰：

少多聽、受、讀、誦，不能究竟成就故，但名聽法。

若二人善心共同，能得般若波羅蜜；若不同則不能得，是名魔事。內煩惱發、外天子魔

作因緣，離是般若；菩薩應覺是魔事，防令不起。若自失，當具足；若弟子失，當教令得。

復次，師或慈悲心薄，捨弟子至他方；或不宜水土、四大不和，或善法無所增益，或水旱不適，或土地荒亂；如是等種種因緣故至他方；弟子亦種種因緣不能追隨。

貴重利養者，如上五蓋覆心等。

復次，是二人皆有信、有戒，而一人以十二頭陀莊嚴戒，一人不能。

問曰：

一人何以故不能？

答曰：

佛所結戒，弟子受持。十二頭陀不名為戒，能行，則戒莊嚴；不能行，不犯戒。譬如布施，能行則得福，不能行者無罪。頭陀亦如是。是故兩不和合，則是魔事。

十二頭陀者，行者以居家多惱亂故，捨父母、妻子、眷屬，出家行道；而師徒、同學還相結著，心復嬈亂。是故受阿蘭若法，令身遠離憒鬧，住於空閑。遠離者，最近三里，能遠益善；得是身遠離已，亦當令心遠離五欲、五蓋。

若受請食、若眾僧食，起諸漏因緣。所以者何？受請食者，若得，作是念：「我是福德好人故得。」若不得，則嫌恨請者：「彼為無所別識，不應請者請，應請者不請。」或自鄙薄，懊惱自責而生憂苦。是貪、憂法，則能遮道。僧食者，入眾中，當隨眾法，斷事、擯人、料理僧事、處分、作使，心則散亂，妨廢行道。有如是等惱亂事故受常乞食法。

好衣因緣故，四方追逐，墮邪命中。若受人好衣，則生親著；若不親著，檀越則恨。若僧中得衣，如上說眾中之過。又好衣，是未得道者生貪著處。好衣因緣，招致賊難，或至奪命。有如是等患，故受弊納衣法。

行者作是念：「求一食尚多有所妨，何況小食、中食、後食！若不自損，則失半日之功，不能一心行道。佛法為行道故，不為益身，如養馬、養猪。」是故斷數數食，受一食法。

有人雖一食，而貪心極噉，腹脹氣塞，妨廢行道，是故受節量食法。節量者，略說隨所能食，三分留一分，則身輕安穩，易消無患，於身無損，則行道無廢。如經中舍利弗說：「我若食五口、六口，足之以水，則足支身。」於秦人中食，可十口許。

有人雖節量食，過中飲漿，則心樂著，求種種漿：果漿、蜜漿等，求欲無厭，不能一心修習善法。如馬不著轡勒，左右噉草，不肯進路；若著轡勒，則不噉草意斷，隨人意去。是故受中後不飲漿。

無常、空觀是入佛法門，能厭離三界。塚間常有悲啼哭聲，死屍狼藉，眼見無常，後或火燒，鳥獸所食，不久滅盡；因是屍觀，一切法中易得無常相、空相。又塚間住，若見死屍臭爛不淨，易得九相觀，是離欲初門。是故受塚間住法。

能作不淨、無常等觀已，得道事辦，捨至樹下；或未得道者，心則不大厭，取是相，樹下思惟。如佛生時、成道時、轉法輪時、般涅槃時，皆在樹下；行者隨諸佛法，常處樹下。如是等因緣故，受樹下坐法。

行者或觀樹下如半舍無異，蔭覆涼樂，又生愛著：「我所住者好，彼樹不如。」如是等生漏故，至露地住，作是思惟：「樹下有二種過：一者、雨漏濕冷，二者、鳥屎污身，毒蟲所住。有如是等過，空地則無此患。」露地住，則著衣、脫衣，隨意快樂；月光遍照，空中明淨，心易入空三昧。

身四儀中，坐為第一，食易消化，氣息調和。求道者大事未辦，諸煩惱賊常伺其便，不宜安臥；若行、若立，則心動難攝，亦不可久。故受常坐法。若欲睡時，脇不著席。

行者不著於味、不輕眾生、等心憐愍故，次第乞食；不擇貧富故，受次第乞食法。

行者少欲知足，衣趣蓋形，不多不少故，受但三衣法。白衣求樂故，多畜種種衣；或有外道苦行故，裸形無恥。是故佛弟子捨二邊、處中道行。住處、食處常用故事多；衣不須日日求，故略說。

是十二頭陀，佛意欲令弟子隨道行、捨世樂故，讚十二頭陀。

是佛意，常以頭陀為本；有因緣，不得已而聽餘事。如轉法輪時，五比丘初得道，白佛言：「我等著何等衣？」佛言：「應著納衣。」又受戒法，盡壽著納衣、乞食、樹下住、弊棄藥——於古四聖種中，頭陀即是三事。佛法唯以智慧為本，不以苦為先。是法皆助道、隨道故，諸佛常讚歎。

◎

大智度論卷第六十八